

補發「國立清華大學自行收納款項統一收據」  
影本申請書暨切結書（校內單位使用）

一、 \_\_\_\_\_（請填寫本校單位名稱）

申請補發下列收據影本

年度：\_\_\_\_\_年

收據號碼：\_\_\_\_\_字\_\_\_\_\_號

收據繳款人：\_\_\_\_\_

申請補發用途：報帳(稅) 繳費證明

其他\_\_\_\_\_

二、 本單位嗣後尋獲原開立收據如重覆使用，自負法律  
責任。

此 致

承辦人(簽章)：

身份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單位主管或計畫主持人(簽章)：

單位戳章：

申請日期：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